

淮南市市本级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 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情况

一、2023 年市本级“三公”经费财政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预算数
合 计	4145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146
公务接待费	512.6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3486.4
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	2625.8
公务用车购置费	860.6

二、2023 年市本级“三公”经费财政预算情况说明

按照《财政部关于深入推进地方预决算公开工作的通知》（财预〔2014〕36号）要求，除涉密部门不单独公开外，市本级所有使用财政拨款安排“三公”经费支出的部门、单位要向社会公开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预算。2023年，包括涉密部门在内的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4145万元，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146万元，公务接待

费 512.6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486.4 万元。“三公”经费较上年预算数减少 122.19 万元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预算 146 万元，经费使用严格按照《淮南州市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（淮财行政〔2014〕65 号）相关规定执行。

（二）公务接待费预算 512.6 万元，经费使用贯彻落实党中央“八项规定”、省委省政府 30 条规定和市委 40 条规定，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（中发〔2013〕13 号）和《中共淮南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关于坚决整治三种“顽症”切实加强机关作风建设的若干规定（暂行）的通知》（淮纪〔2013〕27 号）规定。

（三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3486.4 万元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 2625.8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860.6 万元。经费使用严格按照中央和省、市有关公务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制度执行。